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3-07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2、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或“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00 万元到-7,2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扩大亏损 60.70%到 141.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700 万元到-7,1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扩大亏损 72.47%到 159.92%。

3、公司股票因 2022 年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止本公告日，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如 2023 年度净资产继续为负，公司将被终止上市。

4、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收到债权人的《告知函》，债权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揭阳中院”或“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的文件，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的相关规定，若揭阳中院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5、截至 2022 年末，公司逾期金融负债本息合计约 12.75 亿元，因负债逾期引发的诉讼事项导致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及土地使用权等核心资产被冻结查封。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00 万元到-7,2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扩大亏损 60.70%到 141.05%。

2、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700 万元到-7,1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扩大亏损 72.47%到 159.92%。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80.3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116.6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4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3 年上半年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系原化工业务版块逾期借款利息费用金额较大所致，借款逾期利息费用金额为 6500 万元到 75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公司股票已被实施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说明

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8.1条第五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3.2条第二项的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第9.3.11条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